

(7) 中小企业声明函

(若有提供任意一种声明函)

1)中小企业声明函 (格式如下)

中小企业声明函 (货物) (中小企业提供)

本公司 (联合体) 郑重声明, 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

(财库〔2020〕46号) 的规定, 本公司 (联合体) 参加兴义民族师范学院 (单位名称) 的兴义民族师范学院数据科学与计算机视觉实验室建设项目 (二次) (项目名称) 采购活动, 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 (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) 的具体情况如下:

以上企业, 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, 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, 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, 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: 成都润原科技有限公司 (盖章)

日期: 2026年8月7日

注: 1、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, 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2、供应商提供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内容不实的, 属于“隐瞒真实情况, 提供虚假资料”的情形, 依照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。

3、非中小企业的可无需填写此项。